

**因参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致病、致残、死亡人员
补助和抚恤**

事项类型	行政给付	办件类型	承诺件
实施主体	长子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	行使层级	县级
承诺办结时限	60 个工作日	法定办结时限	60 个工作日
是否收费	否	到办事现场次数	1 次
咨询方式	现场咨询：长子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医政医管股		
监督投诉方式	现场投诉：长子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办公室		
办理时间	周一至周五（节假日除外）：8：00—12：00， 15：00—18：00		
办理地点	长子县东大街 304 号		

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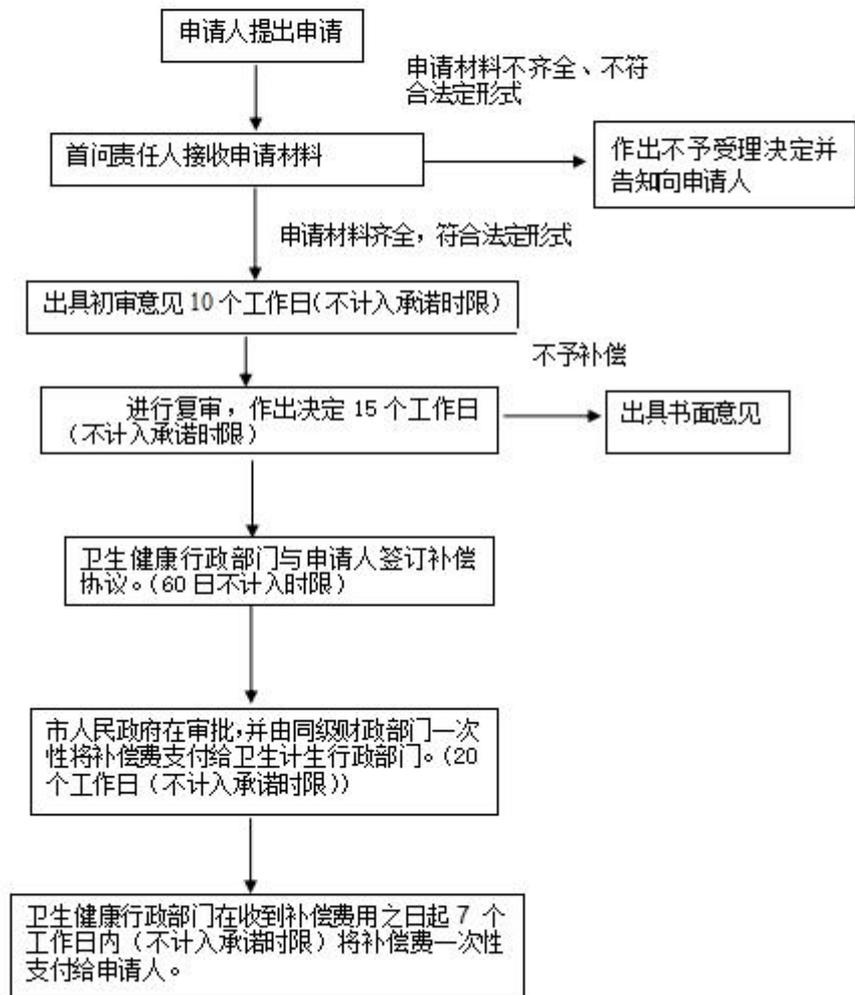
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76 号 2011 年 1 月 8 日修订）

办理材料目录：

材料名称	材料填写样本	来源渠道	纸质材料	材料必要性
授权委托书	授权委托书.doc	申请人自备	1份	非必要
调查诊断结论或者鉴定结论及鉴定费用票据	无	申请人自备	1份	必要
申请人就诊相关费用原始票据	无	申请人自备	1份	必要
申请人就诊病例或者就诊经过	无	申请人自备	1份	必要
申请人的身份证或者户口证明	无	申请人自备	1份	必要
参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致病、致残、死亡人员补助和抚恤申请表	参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致病、致残、死亡人员补助和抚恤申请表.docx	申请人自备	3份	必要

因参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致病、致残、死亡人员补助和抚恤流程图

(法定办结时限：无，承诺办结时限：无)



咨询投诉渠道：电话：**0355-8322339**